

# 生育保险基金退回通知书

深圳市赛斯软件有限公司:

经查, 2021 年 5 月 19 日, 我中心在为你单位办理生育津贴支付业务过程当中, 由于系统原因, 向你单位重复支付了生育津贴费用共计 9386.67 元, 现需你单位将多支付的生育保险基金退回。

请于签收本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, 将需退回的 9386.67 元一次性退回至以下账户:

户名: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;

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;

账号: 754973895228168169。

(备注应注明: 单位存回基金多支付的生育津贴费用)

如对本通知书不服, 有权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我中心提出陈述、申辩, 逾期不陈述、申辩的, 视为放弃陈述、申辩的权利。

如未按通知期限足额退回上述费用的, 我中心将根据《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条例》等有关规定, 作出追回处理决定。

经办人: 于陈诚 联系电话: 0755-88664323

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

2025 年 5 月 13 日

